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 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盈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六)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容桂橋西路2號8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總採購協議(定義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通函」)及據此 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與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該等交易有關 之年度上限;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視為必需或合宜之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以落實 總採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2. 「動議:

- (a) 批准總供應協議(定義見通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與總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有關之年 度上限;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視為必需或合宜之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以落實 總供應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 3. 「動議重選董增賀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盈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斌

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人士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 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之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類別會議,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 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隨附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代表文書及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 為香港德輔道中141號中保集團大廈2801至2805室。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吳憲先生及楊斌先生為執行董事,余魯林先生、劉存周先生、董增賀先生及趙東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周八駿先生、謝榮先生及房書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